

社会契约新论

社会主义契约文化探求

武高寿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社会契约新论

社会主义契约文化探求

武高寿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契约新论:社会主义契约文化探求/武高寿著.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11

(人文社会科学丛书)

ISBN 7 - 301 - 11158 - 4

I . 社… II . 武… III . 社会主义经济 : 市场经济 - 伦理学 - 研究
IV . ①F014.3 ②B82 - 0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25430 号

书 名: 社会契约新论——社会主义契约文化探求

著作责任者: 武高寿 著

责任编辑: 杨丽明 王业龙

标准书号: ISBN 7 - 301 - 11158 - 4/D · 1600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址: <http://www.pup.cn>

电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2027
出版部 62754962

电子邮箱: law@pup.pku.edu.cn

印刷者: 北京大学印刷厂

经销商: 新华书店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A5 10.25 印张 276 千字

2006 年 1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4.00 元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偷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 - 62752024 电子邮箱: fd@pup.pku.edu.cn

自序

2004年春节，我写过一篇甲申感言。山西大学哲学社会学院的学生刊物《猫头鹰》要我写一份个人简介，于是我就把这篇东西给他们。现在转引在这里以明我之心志：

甲申重逢，年届花甲；虽欲高寿，但毕竟来日无多。往事不堪回首，回首感慨不已。出生于山西原平农家寒门，靠助学金上了高中。于上世纪六五年入大学，学“毛选”一年后，“文革”开始。好读书不让读书，既未打下扎实的知识基础，又未练就过硬的研究功底，充其量不过是个高中四年级的文化程度。离校后（不敢言毕业），在劳改农场基础上所设之省军区“五·七”干校劳动数月后，转省档案馆清查敌伪档案于卦山脚下。一年后，分配到本省神池县，先卖烟酒酱醋于基层供销社、保管图书于县新华书店，后就职于县政策研究室与宣传部，以下乡包队为业。而立有五，于七八年读无学位授权之山西大学政治系（后转由其派生的哲学系）研究生三年，但终因让读书不好读书，还是既未打下扎实的知识基础，又未练就过硬的研究功底，只不过是有了比高中四年级稍高一点的水平。真可谓“先天不足，后天不良”。拙嘴笨舌，不善言辞，乡音难改，不会说普通话；性格内向，不善交际，举止呆板，缺乏诱人的魅力；阴错阳差，做了教师，实属历史之误会。战战兢兢，如履薄冰，唯恐弄个不合格，岂敢争优得奖。有诗人云，黑夜给了他一个黑色的眼睛，他要用它去

寻找光明。爱诗而不善诗，套用其句式：“文革”破灭给了我一个怀疑的头脑，我要用它去寻找真理。但真理难觅，反倒弄了个半肚子不合时宜（不敢说“满肚子”，因为自知难望苏东坡之项背）。关注现实问题，偶有所得，敷衍成文，但大多难以铅化，有那么几篇文字问世，原以为可叫论文，但后来看到著名学者钟敬文老先生说他写了几十年可算得上论文的不过四五篇而已之后，就羞于再提及。勉强充数，“关于社会主义契约伦理文化”与“评泛生产力论”的或许可算吧。已到告老归隐之际，恰逢硕士生红霞女士不弃，选做她的指导教师，得以在岗位上再续延几年。虽无善始，但望善终，诚惶诚恐，不敢怠慢。但也只求无愧自心，复无所求。甲申元春记。——武高寿

“感言”中提到的“关于社会主义契约伦理文化”，系指发表在《山西大学学报》1993年第2期上的论文《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建设社会主义契约文化》。文中提出，改革开放以来，我们一直强调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一起抓。但是，对于精神文明建设的实质是要实现伦理文化形态的创造性系统转换，重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文明准则，并不是所有人都很明确。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已经使产生于旧的自然经济和产品计划经济体制基础之上的伦理形态“礼崩乐坏”。在这种情况下，迫切需要的不是消极地惊叹世风日下、人心不古、道德滑坡，呼唤“克己复礼”，而是要不失时机地、积极地加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的伦理建设。伦理道德之于社会，不是外在的覆盖，乃是无孔不入的内在的渗透。新的经济形态的运行，需要有新的伦理道德文化氛围与之相适应。市场经济是契约经济，与之相适应的伦理形态就应是契约伦理。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伦理形态亦应是社会主义契约伦理。而进行社会主义契约伦理文化形态的研究，可以成为建设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的精神文明的一个切实可行的切入点。在这之后，这一问题一直是我思考的中心。于是终于有了写一本书的想法。

国外学者很重视有关市场经济伦理的研究。西方有着悠久的契

约理论传统,从《圣经》到《社会契约论》,从伊壁鸠鲁到罗尔斯,契约观念连绵不绝。从社会契约论的视角论述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自由平等正义等伦理原则的论著很多。这些学术成果对于我们研究探讨与我们社会相适应的伦理形态有一定的参考借鉴价值。但由于市场经济性质的不同和意识形态方面的差异,其现成形态并不能直接适用于我们的需要。国内有学者提出建立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道德体系,指出不能只讲一般市场经济道德,而是要建设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社会主义道德体系。学者们还发表了不少有关契约伦理和诚信意识的论著。但未见从整体上对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伦理形态作出综合概括和深入研究。还有批判契约论的观点,认为与社会主义不容。

本书以实践唯物主义的视角,借鉴西方契约论的成果,探讨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伦理形态的实质和具体内容,并以“社会主义契约伦理形态”概括之。在研究探讨中,通过社会调查的方法,一方面,掌握市场经济发展中出现的道德错位、道德失落现象,另一方面,发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产生的新的道德因素,以提供理论分析概括的实证材料,使研究建立在可靠的基础之上。通过对西方学术史有关社会契约思想理论资料的分析研究,说明契约观念与商品经济的关系,论证契约观念从其产生之日起,就是适应商品经济的需要、为商品经济服务并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而不断丰富和完善的。具体研究学术史上有代表性的契约理论,概括契约伦理观念的基本范畴、命题和重要内容,为确立社会主义契约伦理的主要理论内涵提供思想理论根据。

社会主义契约文化既包括一般契约理论的精髓,又包括社会主义的核心——公平正义、真正的集体主义。自立、自信、自尊、自爱、自我实现、自由发展、积极的创造精神、严肃的责任意识,是以社会主义契约道德精神为基础的个人道德的主要内容。重诺守约、讲求信用、敬业尽职、尊重他人、平等互助、奉献社会、服务人民、热爱祖国、关心集体是社会主义契约道德调节人与人、个人与社会关系的群体

道德的主要内容。中国传统思想资料，是反映自然经济形态的带有宗法色彩的传统伦理形态，是家族本位的、身份依附的、专制主义的、泯灭个性的、封闭僵化的，其中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契约观念的缺乏。传统伦理的固有形态是难以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的。但在实现了创造性系统转换之后，其中的一些道德范畴、道德命题在赋予新的内涵后是可以成为社会主义契约伦理的思想理论资源的。如“重义轻利”就可以纳入新道德体系而发挥其重要作用。在社会主义契约道德观看来，所谓“义”，就是契约道德的一系列准则，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二者皆可抛，就是契约道德的重义轻利；为了保持信誉，为了实现合同的义务，宁肯自己亏损，这也是契约伦理的重义轻利。加强社会主义契约伦理的建设，有利于提高公民意识、公仆意识，实现社会主义法治社会。

社会主义契约伦理文化的目标是使人成为真正的社会的主人，使人在社会关系面前走向自由。以社会主义契约伦理文化的视角研究和对待民主政治、法治状态，有助于提高公民意识，有助于形成权利与义务相统一的观念，有助于形成个人主动介入社会生活的积极态度，有助于形成人们对政府的批评监督意识，有助于公务员形成真正的公仆意识，有助于形成良好的道德风气，有助于社会整体的良性自我调节。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社会主义契约伦理文化氛围中健康发展之日，就是作为中国社会大变动的改革事业成功之时。

书稿初成，送杜镇远老师，他不辞劳苦，逐字审读，提出许多宝贵的修改意见，使得书稿能够避免好多缺点，使得许多提法变得较为稳妥，使得内容变得较为充实。在此致以衷心的感谢！

本书的出版得到了山西大学的全力资助，在此致以衷心的感谢！

内 容 简 介

本书以马克思实践唯物主义或实践辩证法的独特视角，借鉴西方社会契约论的优秀成果，探讨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伦理文化形态的实质和具体内容，并以“社会主义契约文化形态”概括之。本书构建了一个以“自由为人文之纲”、“平等为社会之纲”、“民主为政治之纲”，即“三纲”为主轴，以“利”、“礼”、“义”、“信”、“法”，即“五目”为基本准则的社会主义契约文化的理论体系。

责任编辑：杨丽明 王业龙

封面设计：

书装工作室

tel:13051363823

目 录

第一章 新契约文化	(1)
1. 经济转型与文化转换	(2)
2. 超越中西体用之辨	(5)
3. 契约文化与商品经济	(7)
4. 源远流长的社会契约观念.....	(12)
5. 自然法与社会契约理论.....	(16)
6. 社会契约论与民主法治.....	(21)
7. 自然经济与宗法伦理文化.....	(28)
8. 专制主义等级制度的“纲常”	(31)
9. 真正意义上的文化革命.....	(36)
10. 社会主义契约文化与法治	(40)
 第二章 纲目体系	 (44)
11. 评价文化形态的方法论原则	(44)
12. 社会主义契约文化的“三纲五目”	(48)
13. 自由为人文之纲	(49)
14. 自由与理性	(53)
15. 平等是社会之纲	(56)
16. 民主为政治之纲	(60)
17. 民主与社会主义	(64)
18. 社会主义契约论与民主	(69)
19. 以“届”换“代”话民主	(71)

► 社会契约新论

20. 利——利益取向	(73)
21. 理——理性精神	(76)
22. 义——正义原则	(80)
23. 信与中国传统文化	(83)
24. 信与西方契约文化	(88)
25. 信与社会主义契约文化	(92)
26. 法——法治思想	(97)
第三章 新“天赋人权”	(100)
27. 契约与人权	(100)
28. 平等自由与人权	(105)
29.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人权	(112)
30. 社会主义民主建设与人权	(117)
31. 发现和发展真理与人权	(121)
32. 发展社会生产力与人权	(123)
33. 效率为基础,公平为主导	(129)
34. 手段与目的的辩证法	(133)
35. 人权与社会主义生机	(138)
第四章 自我实现	(141)
36. 实现你自己	(141)
37. 康德的人是目的与自我实现	(146)
38. 马克思的实践辩证法与自我实现	(151)
39. 自我实现与自我奉献	(154)
40. 自我实现与自我决策	(157)
41. 分析观念问题的方法论原则	(162)
42. 理性个人主义的本来含义	(168)
43. 扬弃个人主义,重构集体主义	(173)
44. 避免把“社会”同个人对立	(176)

45. 以契约手段调节个人与集体的关系.....	(181)
第五章 财产权利	(187)
46. 财产所有权与个人独立自主.....	(187)
47. 财产所有权与个人意志自由.....	(191)
48. 财产所有权与资源利用效率.....	(194)
49. 马克思财产所有权的观点.....	(196)
50. 中国社会历史的特点.....	(199)
51. 农业集体化道路的反思.....	(204)
52. 走农业社会化的道路.....	(209)
53. 再走公私合营之路.....	(216)
54. 实现产权的社会化.....	(222)
第六章 赋税制度	(231)
55. 马克思的引证:赋税是喂养政府的母奶	(231)
56. 英国的谚语:赋税是代议制之母	(237)
57. 欧美的历史:赋税是宪政民主的基础	(242)
58. 纳税人——政府服务的对象.....	(247)
59. 树立社会主义社会契约论的赋税观念.....	(253)
60. 确立宪法至上和赋税法定原则.....	(257)
61. 培育全社会的纳税人意识.....	(261)
62. 改变“吃饭财政”的弊端	(265)
63. 弥补赋税使用的监督不足.....	(267)
64. 由主人决定公仆的选用去留.....	(271)
第七章 法治社会	(274)
65. 对片面的法概念的批判.....	(275)
66. 法与物质生活条件.....	(280)
67. 人治与法治的不同经济根源.....	(283)

► 社会契约新论

68. 法治是商品经济的必然要求	(286)
69.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法律现代化	(295)
70. 法律的创建、导向和保障功能	(300)
71. 社会主义法治社会(一)	(304)
72. 社会主义法治社会(二)	(309)
后记	(316)

第一章 新契约文化

社会契约论的观念源远流长。马克思指出，社会契约论是伊壁鸠鲁最先提出来的。到了近代，经由霍布斯、洛克、卢梭、康德等人的系统阐发，社会契约论的思想更加发扬光大、影响深远。国家起源于人们相互间的社会契约，仅仅是一种理论的假设，而不是一种有关历史事实的描述。与其说社会契约论是解决国家起源问题的理论，莫如说是一种提供民主社会建设蓝图的学说。黑格尔有言，“凡是合乎理性的东西都是现实的”^①，意思是说，凡是合乎理性、合乎理想的东西总会成为现实的东西。事实上，到了现代，社会契约论，这一理想性的观念已经并正在变成现实的契约社会。契约文化形态是市场经济形态的反映。正如市场经济既可以有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也可以有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一样，契约文化同样既可以有资本主义的契约文化，也可以有社会主义的契约文化。社会契约论只不过是整个契约文化的理论化、系统化的体系。如果说，植根于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基础之上的社会契约论还有其资产阶级的阶级狭隘性的话，那么，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社会主义的社会契约论，就会超越资产阶级的狭隘性，而具有广泛的人民性，成为社会主义的民主契约论。文化不仅反映着经济，而且还型塑着经济，甚至型塑着整个社会。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建设社会主义的契约文化，是深化改革、实现现代化、构建法治社会必须完成的历史任务。

^① [德]黑格尔：《法哲学原理》，范扬、张企泰译，商务印书馆1995年版，第11页。

1. 经济转型与文化转换

经济形态是文化形态的基础,文化形态是经济形态的反映。作为经济形态反映的文化形态又成为经济形态运行的氛围。两者的协调发展,是整个社会健康运行的基本条件。而文化之于社会,不是外在的覆盖,乃是无孔不入的内在渗透。观念形态的文化,往往要积淀为人们的心理结构,内化为人们的思维方式、价值取向、礼仪习俗,潜移默化地调节着人们的行为,同时也要物化为物质形态和制度形态,具体地、实在地规范制约着社会的运行。新的经济形态的运行,需要有新的文化氛围与之相适应。所以,我们在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同时,必须十分注意加强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社会主义契约伦理文化的建设。

根据马克思的实践唯物主义和实践辩证法,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而最重要的社会实践是生产实践。区分社会形态,不仅要看这个社会的人们生产什么,更要看他们怎样生产。人类的生产实践不会停留在一个水平上,人类社会必然会随着生产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发展。从人类社会发展的方向看,实现由农业文明向工业文明的社会的过渡,是不可抗拒的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中国的现代化的第一步,就是要完成这一社会的转型。

农业文明的社会与工业文明的社会,是具有不同的经济基础的两种社会形态。

传统农业文明的社会,是建立在自然经济基础上的社会。在自然经济形态下,生产力水平十分低下,人们大多居住在农村,生活在以血缘或地缘的自然纽带结成的氏族、宗族、村落等共同体之中,活动范围狭小而封闭。在这种自然的共同体中,个人是共同体的附属物,没有任何独立性。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直接的统治与被统治的关系。家国同构、宗法一体、政治组织与经济组织合一,是其社会组织结构的特点。所以,自然经济是封闭的经济,无机的经济,实行着

层层密密高度权力控制的经济。

现代工业文明的社会,是建立在商品经济基础上的社会。而高度社会化的商品经济就是市场经济。在市场经济形态下,市场是社会资源的基本配置者,生产力得到了很大的发展,人们活动的范围十分广阔,商品交换的方式已经将维系人们之间关系的血缘的或地缘的自然纽带切断,市场以其巨大的穿透力将束缚个人发展的各种狭隘封闭的群体击得粉碎,个人获得了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独立性,社会权力与国家权力已经分化,经济组织与政治组织已经分开。所以,商品经济或市场经济是开放的经济,有机的经济,充满错综复杂的广泛横向联系的社会化的经济。

反映商品经济或市场经济的本性,调节现代工业文明社会的,是契约民主文化。反映自然经济的特征,规范传统农业文明社会的,是带有浓厚宗法色彩的专制文化。

中国几千年来 的社会,是一个以农为本、重农抑商的社会。中国的传统文明,实质上是自然经济的小农文明。经常地改朝换代,并没有改变社会基本经济要素的结构。政治领域的阵阵风暴,始终未能引起整个社会的大变动。走“农村包围城市”道路的中国武装革命斗争,在其发展进程中必然带有浓厚的农民观念和农民色彩。新中国建立之后实行的社会主义改造运动,彻底消灭了中国社会中本来就很微弱的商品经济形态,建立起了一种富有空想色彩的、高度集中统一的所谓“产品经济”形态。这种经济形态虽然是“人为”创造的,不是自然形成的,但就其实质来说,仍然是将自给自足的权力控制的自然经济形态强行推广到工业,普及到整个社会。

与之相随而行的是,产生于西方资本主义经济文化氛围中的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化的过程中,与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积极因素相结合的同时,也无可避免地植入了不少传统文化中的消极性的基因,传统宗法社会的小农意识、皇权主义、专制主义、蒙昧主义、禁欲主义,都打着马克思主义的旗号一时盛行于世。

今天中国的改革,实质上是反消灭商品经济形态的左倾之道而

行之,其性质是消灭自然经济形态,改变僵化的“产品经济”形态。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社会变革,是从根本上超越传统小农文明、进入现代工业文明的历史飞跃,其目标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实现工业化和生产的商品化、社会化、现代化。这样的现代化,是整个社会形态的全面现代化。就是说,这样的现代化,不仅要引进和发展科学技术,也不仅要改革旧的经济体制,而且要从最深刻的层次上改变包括社会心理、价值观念、精神面貌、思维方式在内的整个观念文化形态和与之相适应的制度文化形态。因此,这场改革是一场空前的翻天覆地的社会大变动。经济基础、社会结构、运行机制、文化形态都要在这场改革中实现彻底的转换和更新。

应该看到,根植于旧的经济形态基础之上的旧的文化形态,有着巨大的历史惰性,并不会自然而然地退出历史舞台。改革中所遇到的问题,既有新旧体制的摩擦,又有新旧文化形态的碰撞。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已经突破旧体制的钳制、冲破旧文化形态的束缚茁壮成长起来。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就要建立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秩序,为其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而“环境”并不是指经济系统本身,而是指包括政治、文化在内的整个社会大系统。“秩序”也不是指经济系统本身的运行轨迹,而是指整个社会大系统协调发展的过程。所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环境”,是包括政治、文化在内的整个社会大系统;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秩序”,是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社会主义的民主政治和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相互作用、协调发展而形成的。

所以,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过程中,在建立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秩序和为其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环境的过程中,我们的思维方式和行为模式要超出纯经济的领域,放开眼界,把着眼点放在治本上。所谓治本,就是从更广、更深的层次上,实现文化形态的转换,从根本上改变人们的思维方式、心理结构、价值取向、精神素质以及行为模式,铸造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健全的人格,使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得以在健康向上、积极进取的文化氛围中迅猛发展。

2. 超越中西体用之辨

改革开放以来,我们一直在强调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一起抓。但是,对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实质是要实现伦理文化形态的转换,重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文明准则,认识得不是很明确。有些人所谈论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实际上是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设置对立面,企图用在自然经济和“产品经济”基础上形成的伦理文化形态来规范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运行轨道。其结果往往是南辕北辙,所谓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不是并驾齐驱,而是背道而驰。

应该看到,在我们的社会中,作为自然经济意识形态的宗法文化和作为“产品经济”意识形态的权力文化,还有着相当大的影响力。诸如凭长官意志决策、靠权力支配经济资源的现象,还相当普遍;单位家族化、职业身份化的局面还没有根本改变;“人情大于王法”、关系重于合同;搞人治呼唤新权威、重礼教迷恋新儒学。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须臾不可或缺的人格独立、自由平等、民主法治、重合同守信用、权利与义务相统一等契约文化的观念却还很微弱、很淡薄。

我们要想把社会主义的改革事业继续深入下去,就要彻底改变使得今天的改革迟滞、推进缓慢的一切不适应的东西,不管是体制的,还是文化的。其中,深入研究并逐步确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或文化形态,是我们的改革事业取得真正成功的很重要的一环。譬如,有人热衷于在全社会大力提倡读孔孟之经,而对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公民社会所需要的文化形态的培育却不感兴趣。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初步发展,已经使产生于旧的经济形态基础之上的伦理文化形态“礼崩乐坏”。在这种情况下,迫切需要的不是消极地惊叹世风日下、人心不古,鼓吹全民读经,呼唤“克己复